

云南省教育厅文件

云教科〔2017〕1号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7年度省教育厅 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根据《教育部社科司关于2017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教社科司函〔2016〕279号，以下简称《通知》）和《2017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申报常见问题释疑》（以下简称《释疑》）精神，现就做好2016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别和资助额度

（一）规划基金项目，资助经费不超过10万元；

(二) 青年基金项目，资助经费不超过 8 万元；

(三) 自筹经费项目，经费由申请者从校外有关部门或企事业单位自筹，自筹经费不低于 8 万元；

(四) 专项任务项目，包括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专项、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专项、工程科技人才培养研究专项、教育廉政理论研究专项，具体申报条件和办法另行通知。

(五) 为支持西部和边疆地区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发展，本次项目继续设立西部和边疆地区项目及新疆、西藏项目，不单独组织申报，申报条件与评审具体事项与一般项目相同。

二、项目依据

(一) 本次项目申报学科范围、申报条件、申报办法和申报程序以《通知》要求为准。申报其他事项详见《补充通知》和《释疑》。(《通知》、《补充通知》以及《释疑》请登录“社科网”通知公告栏目下载)。

(二) 本次项目不设申报指南(专项任务项目除外)，申请者应紧紧围绕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提出的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尤其是结合“十三五”时期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及学科发展的需要，根据自身的研究基础和特长，自行拟定研究课题。

(三) 申请者应认真查阅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有关管理办法及以往有关立项资料，切实提高申报质量，避免重复申报。

三、申报方式及时间

(一) 申报方式

本次项目申报以高校为单位集中申报并采用网上申报方式,《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申请评审书》(以下简称《申请评审书》)启用 2017 年新版本,以前版本无效。请登陆“中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信息网”项目申报系统下载。

(二) 申报时间

为避免网络拥堵,确保我省申报工作按时完成,各高校要于 2017 年 3 月 3 日 17:00 前完成全部申报操作并提交省教育厅审核。请留意系统对项目的审核信息。逾期不予受理。

四、申报条件

(一) 申请者必须能够实际从事研究工作并真正承担和负责组织项目的实施;每个申请者限报 1 个项目,所列课题组成员必须征得本人同意,否则视为违规申报。

(二) 申请者除符合《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外,还必须符合下列条件:

1. 规划基金项目申请者,应为具有高级职称(含副高)的在编在岗教师。

2. 青年基金项目申请者,应为具有博士学位或中级以上(含中级)职称的在编在岗教师,年龄不超过 40 周岁(1977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

3. 自筹经费项目申请者,须在《申请评审书》后附上学校

财务处提供的委托研究单位经费到账凭证或银行回单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同时填写《申请评审书》中的“其他来源经费”栏。

4. 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得申报本次项目：

(1) 在研的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含重大课题攻关项目、基地重大项目、后期资助项目、一般项目等各类项目）负责人；

(2) 所主持的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自2014年(含)以来因各种原因被撤销者；

(3) 在研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含重大项目、重点项目、一般项目、青年项目、后期资助项目、西部项目和单列学科项目等各类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各类项目负责人，以上项目若已结项需附相关证明。

5. 申请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的负责人同年度不能申请教育部一般项目。

6. 连续2年（指2015、2016年）申请教育部一般项目未获资助的申请人，本次暂停1年一般项目申请资格。

五、材料报送时间及要求

（一）材料报送时间

请于2017年3月7日前按要求将有关纸质材料报送到省教育厅科学技术处。

（二）材料报送要求

1. 系统审核通过后，在线打印的《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

究一般项目申报一览表》（以下简称《申报一览表》）1份并加盖公章。

2. 纸质《申请评审书》内容应与网上审核通过的《申请评审书》内容保持一致，纸质件1份（A4纸打印，左侧装订）并加盖公章。《申请评审书》的编排顺序须与《申报一览表》的打印顺序一致。

3. 本单位计划内财务拨款账户并加盖公章（如拨款账户有变更，需及时登录社科网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管理平台进行修改）。

六、其他事项

（一）申报者要如实填报材料，确保无知识产权争议。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为的，一经查实，即取消其三年申请资格。

（二）已开通账号的高校科研管理部门，以原有账号、密码登录系统，并及时核对单位信息。未开通账号的高校科研管理部门请登陆申报系统，登记单位信息、设定登录密码，打印《开通账号申请表》并加盖管理部门公章，传真至010-58803011。待审核通过后，即可登录申报系统进行操作。

（三）有关项目申报系统及技术问题请咨询社科网。联系电话：010-62510667，手机：15313766307,15313766308，电子信箱：xmsb2017@sinss.net。

（四）本次项目评审采取匿名方式。为保证评审的公平公正，

《申请评审书》B表中不得出现申请者学校、姓名等有关信息，否则作废。

(五)各高校项目申报管理部门要严格把关，确保填报信息的准确、真实，切实提高申报质量。

联系人：严黄老师

联系电话：0871-65129663

邮寄地址：昆明市学府路2号云南省教育厅414办公室

邮 编：650223

